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23日，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该项目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海林路40号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65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850万元；

建设规模：年组装200台起重机（桥式、门式）；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共用设施（化粪池、垃圾桶、门卫室、基础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06年11月16日经成都市温江区发展计划局备案，备案号：51011510611160103；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于2008年9月编制完成《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成都市温江区环境保护局于2008年9月18日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2008年10月开始建设，于2009年12月投入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神雕起重机械生产基地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未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本项目产生的食堂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杨柳河。

2、废气

本项目为组装大型桥式和门式起重机项目，焊接点较少，产生焊烟较少，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少量焊烟、涂装工段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环评要求产生的废气通过加强通风、保持车间的空气流通，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管道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种机床、剪板机、压力机、行车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噪声源强在 60-80 分贝之间。通过在下货、组装等工艺阶段做到轻拿轻放、减少金属之间的对撞、对机械设备进行建筑隔音等处理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废弃物：钢屑、焊渣，由生产厂家定期回收；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刷漆工艺外协，不产生废油漆桶；因项目为组装大型桥式和门式起重机项目，在剪切过程中，相关设备会使用乳化液润滑，涉及乳化液使用量较少，年产废乳化液 0.02t/a，依托同车间的成都铭瑞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暂存并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2、废气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常规控制污染物项目），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该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置得当、去向明确。

5、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验收监测期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氨氮排放总均低于环评控制总量要求。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由办公室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 1 名。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综合办公室统一保存。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验收组成员：丁金星 张能基

刘德远、胡平 李强 叶明 范

2019年8月23日

仅用于本次验收公示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神雕起重机械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丁恒星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08051466	建设单位	丁恒星
	张能基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部经理	17394959987	建设单位	张能基
成员	胡尹	成都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胡尹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李磊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员	13228197377	验收单位	李磊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18349162145	验收单位	罗麒
	王岚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280268758	验收单位	王岚

2019年8月23日